

抄本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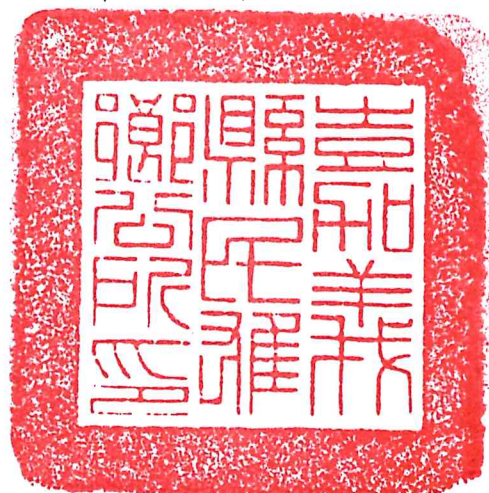
發文方式：電子交換（第三類(一般)）

檔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嘉義縣民雄鄉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3月22日
發文字號：嘉民鄉社字第1080006191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本鄉鄉民林金城先生於108年3月16日往生，請其家屬出面辦理喪葬事宜，倘公告期間屆滿，無人異議，本所將依規定辦理，特此公告。

依據：社會救助法第24條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案員林金城（身分證字號Q10122****，出生年月日：25年9月19日，戶籍地址：嘉義縣民雄鄉西安村18鄰西安路3巷11號）遺體現置於嘉義市殯儀館冰存。
- 二、公告期間：自公告日起25日屆滿。

鄉長何嘉恒

死亡證明書

病歷號碼:
死亡證字: 108043

證明書開具單位填寫							
(一)姓名	林金城	(二)性別	男	(三)	本國籍	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	Q101225649
					外國籍	護照號碼	
					居留證統一證號		
(四)戶籍地址	嘉義縣民雄鄉西安村18鄰西安路3巷11號						
(五)出生時間	民國 25 年 09 月 19 日 <small>(出生後未滿24小時死亡者需填寫時分)</small>						
(六)死亡時間	民國 108 年 03 月 16 日 19 時 01 分						
(七)死亡地點及場所	嘉義縣大林鎮民生路2號					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醫院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診所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長期照護或安養機構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住居所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						
(八)死亡方式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自然死(純粹僅因疾病或自然老化所引起之死亡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意外死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自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他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詳						
(九)死亡者行職業	在何處工作從事何種行業			擔任何種工作及職務			
	空白			空白			
(十)懷孕情形(如死者為女性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於過去一年未懷孕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懷孕中死亡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懷孕終止或結束之42天內死亡	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懷孕終止或結束後43天至1年內死亡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清楚過去一年是否懷孕				
(十一)死亡原因：儘量不要填寫症狀或死亡當時之身體狀況：如心臟衰竭、身體衰弱							
1. 直接引起死亡之疾病或傷害：							
甲、 <u>敗血症</u>							
先行原因：(若有引起上述死因之疾病或傷害)							
乙、 <u>(甲之原因) 膽結石併膽管炎</u>							
丙、 <u>(乙之原因)</u>							
丁、 <u>(丙之原因)</u>							
2. 其他對於死亡有影響之疾病或身體狀況(但與引起死亡之疾病或傷害無直接關係者)							
<u>肝硬化</u>							
以上事實確無訛特此證明 醫師姓名：何緯哲 證書字號：醫字第048246號 醫院(診所)名稱：嘉義縣民雄鄉衛生所 開業執照字號：府衛醫所字第2340040013號 醫療院所代碼：2340040013 院所住址：嘉義縣民雄鄉中樂村文化路7之2號 中華民國 壹佰零捌 年 參 月 拾捌 日							
<div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  </div>							
						發病至死亡概略時間 數日 數日 數年	
			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依戶籍法第14條及死亡資料通報辦法第4條規定網路傳輸	

註：死因將來如發現錯誤，惟錯誤係在當時難以避免情況下發生時，診斷者不負法律上之責任。
 注意事項：一、請於死亡事件發生30日內，攜此證明向任一戶政事務所辦理死亡登記，以免逾期受罰。
 二、為避免承受不必要的繼承債務，宜注意在法律規定時間內向法院聲請辦理拋棄繼承。